



中兴华达

NEEQ: 873185

常州中兴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2022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礼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闵美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闵美琪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闵美琪
电话	13382836872
传真	0519-85026658
电子邮箱	329695966@qq.com
公司网址	www.lambor.com.cn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复兴路 58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82,121,131.51	32,597,038.95	458.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06,014.82	10,670,477.67	-73.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51	1.94	-73.7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83.43%	59.0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100.02%	67.43%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58,862,880.17	16,080,136.55	887.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64,462.85	78,637.38	-10,100.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7,168,516.17	199,914.43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06 月 0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收购股权的议案》。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新增子公司：江苏洛伦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因此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包括：常州兴华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洛伦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